

关于组织开展学习 十九届六中全会和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学习贯彻落实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现就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1 月

二、活动对象

全体学生工作者及学生

三、具体安排

各学院以多载体、多层次、多场域深入引导全体学生工作者和广大学生扎实开展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的学习教育活动，广泛学习、认真讨论、深入领会、融入实践，切实组织落实相关工作的组织实施。

（一）开展专题学习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以个人自学和专题研讨相结合的方式。

1、原原本本学。以个人自学为主，学生工作者和大学生要制定个人自学计划，有针对性确定学习的重点内容，要认真学习研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学校第一次党代会上校党委书记解超所做的党代会报告，原原本本研读学习，做到勤思多想、学深悟透，做到一体领会、一体贯彻。

2、专题研讨集中学。各学院依托青马研究会分会，制定本学院

的学习专题计划和实施工作安排，定期开展学习教育专题讨论集中学习，提升理论学习的实效性。大学生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团成员在本学院分别开展一次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的学习宣讲活动。

（二）开展主题教育

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结合大学生学习生活和专业学习的特点，深入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融贯学、赛、讲进行线上线下有机结合，重点以开展主题班会、知识竞赛等活动形式为主。各班级本学期至少开展一次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学习的主题教育活动。

四、总体要求

（一）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各学院应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与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学生党支部、班级团支部的基层堡垒作用。

（二）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学院可充分利用学校网站、各学院公众号、易班等各类融媒体平台加强学习成效宣传，积极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在学思践悟中做到知行合一。

（三）认真落实，注重成效。贴近实际、贴近学生生活，做好活动设置，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学校党代会精神落地落实见效。

党委学工部

2021年12月5日